

以斯拉记

简介

“以斯拉记的特色很简单，几乎不需要写‘简介’。……它清楚、直接地记述犹太历史上一件最重要的事情——神的子民从被掳的巴比伦地归回……里面很少直接的说教。作者尽量清楚地描述故事，让故事本身带出教训。” ~罗连信

壹·在正典中的独特地位

在希伯来文圣经中，以斯拉记和尼希米记曾经归为一卷。但两卷书（现代圣经）分开，无疑历史更久，因为以斯拉记第二章和尼希米记第七章实质上是一样的。在同一卷书，总不会这样重复的。

以斯拉记是属灵的或宗教的历史。这显示出一卷包含很多世俗文献的书，可以在圣灵的选择和安排下，成为默示圣经的一部分。

以斯拉记分为二百八十节，下列是我们对这卷最不寻常之经卷的分析：

- 一百一十一节：名单
- 一百零九节：叙述
- 四十四节：书函
- 十节：祈祷
- 三节：宣告
- 三节：摘要

共二百八十节¹

贰·作者

虽然本书作者没有具名，但这由神默示而编汇的私人回忆录（参看七27~九15）、家谱和文件，应该出自以斯拉之手。正式的文件很自然是用亚兰文写，那是外邦人的官式语言，在以斯拉和尼希米时代是通用语言。以斯拉记有四分一用亚兰文写。²我们现在称为“希伯来文”的漂亮字母形式，是从这个闪族姊妹语文借来的。

叁·写作日期

主前五世纪，在埃及尼罗河埃利芬丁的一个犹太社区，留下一些用亚兰文写在蒲草纸上的书，和我们现在的以斯拉记和尼希米记大致相同。这支持传统说书卷在主前五世纪写成的讲法，而不是自由派的看法说是在亚历山大大帝的时代（约主前330年）。

一般相信，以斯拉在书中第十章的事情发生后（主前456年），和尼希米来到耶路

撒冷之间（主前444年）动笔写书。以下的年分表能帮助大家了解以斯拉记、尼希米记和以斯帖记：

以斯拉记、尼希米记、以斯帖记年表

	(大约日期)
主前538年	古列王下诏重建圣殿。
主前538或7年	所罗巴伯回归耶路撒冷。
主前536年	圣殿的根基立好。
主前535年	建殿的工作停止。
主前520年	哈该和撒迦利亚开始事奉。
主前520年	大利乌王下旨继续建殿的工作。
主前516年	圣殿完成兴建。
主前486年	亚哈随鲁王（薛西）开始统治。
主前479或8年	以斯帖成为王后。
主前464年	亚达薛西王开始统治。
主前458年	以斯拉回归耶路撒冷。
主前444年	尼希米到达耶路撒冷。
主前444年	耶路撒冷城墙完工。
主前420年	尼希米再到耶路撒冷。

肆·背景与主题

以斯拉记开场时，新巴比伦帝国已经没落，耶利米预言犹太人将回归故土的话实现了（耶二九10~14）。

第一至六章记载由所罗巴伯带领的第一次回归。被掳回归的人第一件要做的事情，是建坛献燔祭，然后是为神建殿。建殿受到神子民的敌人各方阻拦，但也得到先知哈该和撒迦利亚的鼓励。

第六和七章之间相隔五十八年。在神圣的历史中，这是以斯帖王后传奇故事发生的时候；在世俗的历史中，著名的马拉松战役、塞莫皮莱战役和萨林米斯战役也在这时期发生。³

第七至十章再记述主前四五八年，以斯拉得亚达薛西朗占米纽斯的诏命回到耶路撒冷的行程。这几章详细叙述以斯拉要改革以色列民的个人行动。

大纲

壹·所罗巴伯带领被掳者回归耶路撒冷（一~六）

一·古列王的诏令（一1~4）

二·准备与供应（一5~11）

三·返国之民的名单（二）

四·筑坛和立圣殿的根基（三）

五·重建圣殿的阻拦（四）

1. 在古列王时（四1~5,24）

2. 在亚哈随鲁王时（四6）

3. 在亚达薛西王时（四7~23）

六·哈该和撒迦利亚鼓励百姓建殿（五1,2）

七·在大利乌王年间的阻拦（五3~17）

八·大利乌王下旨帮助圣殿完工（六）

贰·以斯拉带领被掳者回归（七~一〇）

- 一· 亚达薛西王慷慨授权 (七)
- 二· 回国者的名单 (八1~14)
- 三· 耶路撒冷之行的记载 (八15~36)
- 四· 混杂的婚姻与以斯拉认罪祷告 (九)
- 五· 犹太人立约放弃异族妻儿 (一〇)

注释

壹· 所罗巴伯带领被掳者回归耶路撒冷 (一~六)

一· 古列王的诏令 (一~4)

头三节经文重复历代志下最后两节。神通过波斯王古列颁下诏令，准许犹太人回到犹太，重建在耶路撒冷的圣殿。此外，他吩咐以色列的邻国要慷慨资助回国的余民。古列王出生前许多年，他已被神提名，并特别给他这个高尚的召命（赛四四28~四五13）。他印证箴言二十一章1节的话：“王的心在耶和华中，好象陇沟的水，随意流转。”

这个谕旨结束犹太人被掳七十年的时期。这七十年可以有两种计算方法：从主前六〇五年尼布甲尼撒攻击耶路撒冷，第一次掳走犹太人，到主前五三五年圣殿的根基立好；或者从主前五八六年耶路撒冷陷落，到主前五一六年圣殿完成重建。

二· 准备与供应 (一5~11)

除了四围邻国给犹太人的财物，古列王还将尼布甲尼撒从耶路撒冷圣殿掠走五千四百件金银器皿归还他们。第8节的设巴萨可能是所罗巴伯的波斯名字，也可能是另一个人。注意第9节提到刀二十九把。既然神连这些细节也关心，祂对祂的百姓岂不加倍关心吗？

三· 返国之民的名单 (二)

二1~58 第1至61节是所罗巴伯带领回到犹太的人的名单。一些按着父系列出（3~19节），一些按着家乡列出（20~35节）。这里特别提到祭司（36~39节）、利未人（40~42节）和尼提宁（殿役）（43~54节）。他们在重建圣殿上担当重要的角色。

二59~63 那些人说自己祭司，却没有族谱证明，不能供职或吃祭司的食物，除非有能用乌陵和土明（或说是光明和完美）⁴来断事的人给他们授权。第63节的省长是所罗巴伯。

二64~67 尼希米记第七章有一个与本章大致相同的名单。虽然两章分列的人有些差别，但两者都列述回归犹太的犹太人，数目有四万二千三百六十人，再加仆婢七千三百三十七人。以斯拉加上二百四十五个歌唱的人，尼希米却加上二百。因此回归余民的总数大约是五万人，只是被掳人数的小部分。

二68~70 犹太人到了耶路撒冷，有些族长奉献金子银子建神的殿，又献礼服给祭司。然后众人回到自己的城。

四· 筑坛和立圣殿的根基 (三)

三1~7 在七月，就是民事历的开始，

回国的犹太人聚集在耶路撒冷庆祝住棚节。在耶书亚⁵和所罗巴伯的带领下，他们筑……坛，在上献燔祭，是照着摩西律法书所吩咐的。他们觉得这样尊敬耶和华后，祂必保守他们免受敌人侵害。然后他们靠着推罗人和西顿人的帮助，着手预备建殿。

三8~13 圣殿在犹太人回归后十四个月开始重建。圣殿的根基……立好后，祭司和利未人带领百姓行献殿之礼。但很多老年人比较所罗门圣殿的华美，相对将建的殿的平实，便哭泣起来（该二3）。他们忧伤的哭声与欢呼喜乐声和混在一起，令人不能分辨是喜是哀；声音听到远处。

五·重建圣殿的阻拦（四）

1. 在古列王时（四1~5,24）

四1~3 第1节提到犹大和便雅悯的敌人，是亚述掳走北国的人时，那些从别国来到的殖民地居民。这些人与以色列的余民通婚，他们的后代成为撒玛利亚人。他们去见所罗巴伯，假装要协助重建圣殿。他们也敬拜耶和华，但耶和华只是他们偶像宗教里众多的神之一。因此以色列的首领都拒绝他们的帮忙。

四4,5,24 撒玛利亚人改变策略。他们首先试图使犹大人手发软，然后扰乱他们建殿。他们又收买谋士在波斯王面前控告以色列人，以败坏他们的计划；这是他们使犹太人困扰的恐吓手段。建殿的工作因此停顿了。

按年分，第24节接着第5节。犹大的敌人令圣殿停工，直停到大利乌王第二年。

2. 在亚哈随鲁王时（四6）⁶

本节提到在亚哈随鲁年间，有人上本控告犹太人。第7至23节说在亚达薛西年间，有另一本奏章控告犹太人重建耶路撒冷并城墙是背叛的行动。亚哈随鲁王因此吩咐犹太人停工。

3. 在亚达薛西王时（四7~23）

圣殿在大利乌年间重建完成；大利乌是在亚哈随鲁（6节）和亚达薛西（7节）之前的君王。因此，第6至23节所讲的奏本，是在圣殿建成后才上告的。这些奏本是指控犹太人建造耶路撒冷的城墙，而不是圣殿。它们不按年分排列，是进一步描述阻拦归回之余民工作的企图。

第四章6节至第六章8节是用亚兰文⁷而不是希伯来文写的。亚兰文是波斯国诏书的官方语文。

六·哈该和撒迦利亚鼓励百姓建殿（五1,2）

从哈该书一章1节和撒迦利亚书一章1节，我们知道本章是大利乌王第二年的事（1节；比较四24）。这两位先知呼吁以色列人继续重建圣殿的工作，不要只顾自己兴建华美的房子（该一4）。所罗巴伯和耶书亚顺服主，吩咐百姓立即继续建殿工程。注意不是王谕旨的能力令工作继续，而是靠圣灵的能力借着神的先知的的话带出来（比较亚四6）。

七·在大利乌王年间的阻拦（五3~17）

五3~5 建殿工程很快便受到阻拦。波斯总督和他的同党来到耶路撒冷，问犹太人谁授权他们开始建造，并问建造的人叫什么名字（参看9,10节）。他们将犹大首领的名字告诉他们。这些波斯官员比第四章提到的讲道理。他们没有停止工程，而是奏告大利乌王，定断这事是否合法。由于犹太人开始顺服神的话，神的眼目看顾他们，使这事能完成。

五6~17 在奏告大利乌的奏本上，达乃和示他波斯乃讲述他们和犹太人的对话，以及犹太人的回答。百姓的长老首先告诉他

们属神的权柄：他们是独一真神的仆人，但由于他们犯罪才被掳到巴比伦。现在耶和华领他们回归故土；他们要重建神的殿。至于人的权柄，他们有古列王的谕旨，准许他们重建圣殿。古列王为这工程也贡献了大量物资。省长请王审查，看古列王是否下过这样的谕旨，也请大利乌王告知（降旨）他这事应怎么处理。

八·大利乌王下旨帮助圣殿完工 (六)

六1~5 在一番察查之下，终于在古列王当时的京城亚马他（新英王钦定本译作“艾伯坦拿”），寻得他的谕旨。这里所载谕旨的吩咐比第一章的摘要详细：它指明圣殿的尺寸，并吩咐要将尼布甲尼撒所夺的一切金银器皿归还。

六6~12 大利乌于是告诉达乃和他的同党，他们要怎样对待犹太人。他们不但不要拦阻工作，还要从王官府库中取出贡银支付圣殿工程的经费。他们又要按祭司的话给他们供应圣殿的每日所需（9节），好叫犹太人在神眼前得蒙悦纳，他们为王和王家祈祷便有功效。大利乌为了加强谕旨的效力，定明拦阻工程者死罪。他求神对付任何试图拆毁这殿的人，包括王在内。

六13~15 总督急速遵行王的命令，建殿工程也很快展开。在先知的鼓励和王库的供应下，圣殿终于在四年后建成，不过是立根基后十九至二十年了。亚达薛西是大利乌后的王，他为圣殿的维修贡献，而不是为建殿。

六16 以色列人和他们的领袖为圣殿欢欢喜喜的行奉献之礼。邓纳德留意到：

在这个时刻，他们欢喜快乐是很自然的事。因为神的殿是他们所守的约中一切祝福的彰显。终于，经过失败、艰难、失望和忧伤的困苦年日，圣殿总

算在他们眼前完成，矗立起来。他们从巴比伦上来，目的就是为此。假如他们曾经流泪撒种，现在他们可以欢呼收割了。⁸

六17~22 他们献祭。所罗门献殿时用了二万二千只牛、十二万只羊，而在约柜前更献了无数的牛羊（代下五6；七5）。相比之下，这次献殿礼真是不足作比较，逊色得多了。幸而他们没有强调这方面。

今天，很多教会、团体、宗派、学院的情况，甚至整个基督教国家，都与从所罗门到以斯拉时代的衰落没有多大分别。邓纳德充满鼓励的应用，很值得详引：

然而信心是与看不到的事物有关，因此能提醒我们，耶和华对这些软弱的余民的慈爱和能力，并不少于祂对所罗门。

新的圣殿也许没有从前辉煌，他们也只是外邦可怜的臣民。但如果神象以往一样与他们同在，他们信心的资源便象从前一样是无穷的了。在困难或兴旺的日子，基督对祂子民都没有改变；但这个真理可能没有深深地印在我们心里。有了这个力量我们便能兴起，没有其它东西能使我们超越我们的环境，给我们勇气跨过艰辛漫长的旅途。⁹

然后，他们欢欢喜喜的守逾越节和除酵节，因他们清楚看见在大利乌给他们的恩惠背后有神的手。这里称大利乌为亚述王，因为他统治旧亚述帝国的版图。

貳·以斯拉带领被掳者归回（七 ~一〇）

一·亚达薛西王慷慨授权（七）

七1~5 第六和七章中间相隔五十八年。（参看简介中“以斯拉记、尼希米记、以斯帖记年表”）这期间，亚哈随鲁（薛西）继大利乌作王。以斯帖记记载他统治期间的事情。在他之后，第1节的亚达薛西

(朗占米纽斯) 继位。

本段简述以斯拉的家谱，证明他祭司的世系。摩根这样评论：

文士取代了先知的位置，作传达神旨意的人。分别是，文士没有得到新的启示，他们只是解释和应用旧的启示。这个新的秩序使以斯拉立即成为创立人和代表……他是诠释和应用律法的专家。第10节的话非常清楚地说明，以斯拉有这个资格的原因：“以斯拉立志考究遵行……又……教训。”¹⁰

七6~10 以斯拉除了有优良的世系，也是敏捷的文士，通达……摩西的律法书。以斯拉绝对是一个活出圣经律法的人，也是诗篇第一篇头三节的活证。¹¹由于他昼夜思想耶和华的律法，他为神所做的事都亨通。耶和華再次引导外邦君王的心以实行祂的计划。王颁下谕旨，让犹太人第二次回归耶路撒冷：这次由以斯拉带领。

七11~26 波斯的亚达薛西王在这里所记的谕旨上，给以斯拉大权。凡愿意到耶路撒冷的人都可以随同他一起上去：他要在那里查问是否一切都按着摩西的律法书而行。王和谋士慷慨送赠礼物。这些金银和还留在巴比伦的圣殿器具，都交由他处置。这些礼物是作为圣殿每日之用，剩余的由以斯拉衡量处理。不够的话，银子、麦子、酒、油和盐都可以从王家府库中供给，不计其数。最后四样是犹太人献祭制度的必需品。在圣殿服事的人可以免纳税项。最后，谕旨给予以斯拉为幼发拉底河河西为犹太人立士师和审判官的权力。这些士师要教训百姓，执行神律法。

七27,28 以斯拉在感谢的祷告中称颂……神引领王起这心意修饰圣殿，又谦卑地感谢祂给他能力进行这极为重要的工作。以斯拉有主大能的手帮助，从以色列中招聚首领与他一同上耶路撒冷。¹²

二·回国者的名单（八1~14）

本段列出随同以斯拉从巴比伦回到耶路撒冷的人的名单。当中有几个家族的人已经在较早前跟随所罗巴伯回去（二章）。第二次的回归大约有一千五百名男人。

三·耶路撒冷之行的记载（八15~36）

八15~20 以斯拉在亚哈瓦的河边（地点不详）停下来时，发现群众中没有利未人。他知道那里有利未人居住，因此差遣十一个做首领的弟兄到迦西斐雅，鼓励利未人和殿里使用的人跟随他。三十八个利未人和二百二十个尼提宁响应了。

八21~23 犹太人开始他们九百英里的旅程之前，他们在亚哈瓦河边扎营。以斯拉宣告禁食。早前他曾对王见证神的良善和能力，假如现在请求军队护送，便是以自己的行动推翻自己的话了。因此他只有单凭信心，相信神愿意拯救倚靠祂的人。神必不叫他失望，因他应允了他们的祈求。

八24~34 以斯拉将波斯王交给他的银子和器皿秤了，交给祭司长十二人和十二个利未人。由于这是圣物（分别为圣），它们必须由圣洁的人看守。经过三个半月的旅程，他们一行平安无事来到耶路撒冷。到了以后，那些金银和器皿再过秤，然后交给负责圣殿事务的人。

八35,36 归回的人首先要做的事情，是为全以色列在耶和华的坛上献燔祭和赎罪祭。当他们尽了这个属灵责任后，他们将王的谕旨交给河西的总督：总督按王谕给他们提供用品。

四·混杂的婚姻与以斯拉认罪的祷告（九）

九1,2 以斯拉到了耶路撒冷不久，

些首领便去见他，告诉他一个令人不安的消息，就是有首领和国民与外族人通婚。这是许久以前，神曾惩罚以色列人的罪。律法说的很清楚（出三四16；申七3），神的子民必须圣洁。神要他们从世界和各种罪恶分别出来。

九3,4 以斯拉听到这个与外族通婚的消息非常惊惧。直到献晚祭的时候，他仍深深忧伤。他撕裂外袍，拔掉一些头发和胡须，在那里呆坐。敬畏主的人都聚集到他那里。

九5~15 当晚祭的血为百姓的罪孽洒在耶和華面前的時候，以斯拉雙膝跪下，大聲發出認罪的禱告。他以百姓的罪為自己的罪，抱愧蒙羞。他們這樣邪惡地回答神保守的恩，這恩使他們越過審判，並使他們安穩如釘子釘在他的聖所（8節）。“釘子”是指任何倚靠神的人或物的安全穩妥。有些人象艾朗賽等，相信這最終是指基督：

“釘子”的參考資料，無疑是承認以賽亞“象釘子釘在堅固處”的預言。耶和華的榮耀掛在這個堅固處：這個堅固處擴大來說，就是基督（賽二二21~25）。¹³

先知明確地提到混雜的婚姻，因此他們沒有可解釋的借口——尤其它們最近還蒙受神的恩。“我們在你面前有罪惡”；還有話說嗎？

五·犹太人立約放棄異族妻兒（一〇）

一〇1~5 以斯拉認罪的禱告令眾民大大痛哭。示迦尼代表百姓承認他們的罪，但他提醒以斯拉他們仍然有指望，只要他們認罪後放棄那不相配的軛。他建議以斯拉帶領他們立約休棄異族的妻兒。祭司長、利未人並以色列眾人回答這個全國悔改的呼聲；他們就起了誓。

一〇6~8 所有被擄歸回的人都到耶路撒冷聚集，參加集體認罪悔改的嚴肅會。三日之內沒有前來面對這問題的，將被抄他的家和逐離全會眾。

一〇9~11 由於只有三日時間回復這個吩咐，猶大和便雅憫眾人都匆匆從周圍的城鎮來到耶路撒冷。反常的天氣並沒有阻礙他們，因為要解決的事情十分嚴重，比下大雨更令人驚恐。以斯拉對聚集的人說話，指出他們的過犯。

一〇12~17 全會眾立即承認他們違背了神的律法。但由於大雨和牽涉多人，他們建議逐城查察犯這罪的人。有四個人試圖阻止這個計劃，但不成功；任命士師後兩個星期內，調查便展開了。三個月後，調查完成。

一〇18~44 那些犯罪的人列在第18至43節。首先是祭司（18~22節），然后是利未人（23,24節），最后是其它以色列人（25~43節）。第44節說：“這些人都娶了外邦女子為妻，其中也有生了兒女的。”雖然聖經沒有聲明，但相信以色列人對這些妻和兒女有足夠的生活供應。這些家庭分裂所造成的傷痛，必須從保持彌賽亞由此而出的民族統一的重要性來衡量。

信與不信不可同負一轡（林後六14~18）；這樣的事不應該在神的兒女中間發生。而哥林多前書七章12和13節，是給那些信主時已和不信者結婚的人的原則。在神的恩典下，這些信主的人不用放棄他們未信的丈夫、妻子或兒女；而他們因這信徒而獲得額外的權利。

以斯拉記是一本復興的書。當我們看到神的話，又在生活中行出當中的真理；當聖徒為眾人代禱；當我們認罪和遠離所犯的罪，教會便有能力為神做大事。

评注

“Notes on the Book of Ezra”, Notes on Ezra, Nehemiah and Esther, 页90。

¹ (简介) 这个分析来自史廓治的书 Know Your Bible, Vol. 1, Old Testament, 页90。(书中说总数是“880”，这肯定是编印上的错误。)

² (简介) 第四章8节至六章18节和七章12至26节是用亚兰文写的。

³ (简介) 史廓治 (Scroggie), Know Your Bible, Vol. 1, 页91。

⁴ (二59~63) 我们不能绝对肯定乌陵和土明是什么，“也许是两块放在袋里的宝石，它们可能象掣签一样用来决定神的旨意” (Ryrie Study Bible, New King James Version, 页135)。另参看出二八30；利八8；民二七21；申三三8；撒上二八6；尼七65。

⁵ (三1~7) 耶书亚是耶稣这名的希伯来文。

⁶ (四6) 第6至23节属于年期表上较后的时期。参看“以斯拉记、尼希米记、以斯拉帖记年表”。

⁷ (四7~23) 较古老的英文书称这种文字为“迦勒底文”。

⁸ (六16) 邓纳德 (Edward Dennett), Exposition of the Book of Ezra: Restoration from Babylon, 页55。

⁹ (六17~22) 同上, 页55,56。

¹⁰ (七1~5) 摩根 (G. Campbell Morgan), Searchlights from the Word, 页131。

¹¹ (七6~10) 虽然诗篇第一篇的作者不详，但很多圣经学者相信，以斯拉是其作者 (诗篇一百一十九篇也一样，因为都是论神的道)。

¹² (七27,28) 圣经中，到耶路撒冷一定是“上”的，不管你从哪一个方向去。部分原因是这城位于犹太的山上。它也可能有一个属灵的应用：到神的殿一定是“上”的。

¹³ (九5~15) 艾朗实 (H. A. Ironside),